

证券代码：832492 证券简称：易兆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江苏易兆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全国股转公司纪律处分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给予江苏易兆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股转监管执行函〔2023〕326号）

收到日期：2023年11月13日

生效日期：2023年11月9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纪律处分

涉嫌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江苏易兆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	挂牌公司
汪大鹏	董监高	时任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涉嫌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信息披露违规

二、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法违规事实：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挂牌公司未按期编制并披露 2023 年半年度报告，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挂牌公司时任董事长、时任信息披露负责人汪大鹏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违反了《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的规定。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纪律处分委员会审议通过，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实施细则》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我司作出如下决定：

给予江苏易兆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汪大鹏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上述处罚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上述处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充分认识到了信息披露的重要性，认真吸取教训。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有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切实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此类问题的再次发生。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给给予江苏易兆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
决定》（股转监管执行函〔2023〕326号）

江苏易兆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14日